



217241 - 庆祝“世界头巾日”的教法律例

السؤال

人们在每年的二月一日庆祝“世界头巾日”，学者们对此有什么主张？你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是什么？这是否属于异端行为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: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“世界头巾日”是由居住在美国的穆斯林姑娘纳兹玛·可汗在2011年发起的一项活动，她本来是孟加拉的穆斯林，十岁时移民到美国，她因为头巾而在那里遇到了各种各样的伤害和困难，因此她想方设法的要结束别人对头巾的这种歧视，她最后想到的方法就是号召所有国家、宗教和种族的女人们至少在二月一日的这一天里戴头巾，后来这一天被称为“世界头巾日”。

头巾是真主为穆斯林妇女规定的必须要履行的主命，它是贞洁的象征，保护自己 and 虔诚敬畏的标志，穆斯林的学者、宣教员和个人必须要竭尽全力的号召和鼓励女人戴头巾，尽管如此，必须要通过合法的手段和方式，即便目标是可嘉的，也必须要通过合法的方式去达到，把每年重复的某一天规定为“世界头巾日”，这是教法不允许的，其原因如下：

第一：

这是模仿真主的敌人和众使者的敌人——异教徒的习惯，他们创新了这样的想法，为他们想传播和扩散的每一件事情创造了相应的节日，一年又一年的反复庆祝，如国际儿童节、国际反对家庭暴力日、世界癌症日、国际残疾人日、母亲节和国庆节等许多异端和罪恶，真主没有为此而降示任何明证。

这些事情都属于受谴责的异端行为，因为专门规定某一天，让人们聚集在一起，做着特定的动作，每年反复地庆祝这一天或者节日，因为“尔德”（节日）指的是往返重复的日子。

学术研究和教法律例常任委员会的学者们在《学术研究和教法律例常任委员会法特瓦》（第一辑）（3 / 88）中说：““尔德”（节日）这个名字指的是每年、每月或者每周往返重复的人们习以为常的日



子。节日包括以下的事项：往返重复的日子，比如开斋节和聚礼日：在那一天有集会；在那一天有必须要履行的宗教功修和习惯行为。”

敬请参阅（[10070](#)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规定节日的立法权只属于真主，就像其他的所有立法一样，只有真主拥有创造和命令、立法和判决、规定合法与非法的权利，真主只给穆斯林规定了两个节日：开斋节和宰牲节；然后是每周的节日，那就是聚礼日。

谢赫伊本·欧塞米尼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凡是违背了教法规定的节日的所有其它节日，都是新生的异端行为，在先贤的时代里与被人所知，也许它源于非穆斯林的行为，所以庆祝这样的节日就是模仿真主的敌人的异端行为，教法规定的节日就是穆斯林都知道的节日，就是开斋节和宰牲节，以及每周的节日（聚礼日），除此之外，在伊斯兰教中没有别的节日。”《伊本·欧塞米尼法特瓦全集》（2 / 301）。

第二：在这一天的庆祝活动中经常伴随着各种娱乐和玩耍，与教法规定戴头巾的目的、以及所有立法的宗旨格格不入和背道而驰，那是因为真主的所有立法，穆斯林必须要虔诚敬意的、恭恭敬敬的去履行，目的是接近真主，博取真主的喜悦和报酬，渴望真主的奖励、害怕真主的愤怒和惩罚，至于女人们在所谓的“世界头巾日”里聚会，处于娱乐、游戏、玩耍和兴高采烈的状态当中，并呼吁所有的宗教、民族和种族的女人们只在那一天里戴头巾，给她们拍照、到处传播她们的相片，作为一种宣传和广告，然后摘掉头巾，抛之脑后，所有的这一切都是亵渎真主的命令，因为戴头巾是宗教功修，必须要举意、祈求真主的报酬和持之以恒。

第三：妇女们在这一天所戴的头巾在很大程度上伤害了真主的这一项主命，其危害超过了益处，因为伊斯兰的教法为头巾规定了许多要求和条件，只有符合要求和条件的头巾，才是真主命令穆斯林妇女们要戴的合法的头巾，如果违反了这些条件或者一部分条件，就不能称之为合法的头巾；我们在（6991）号法特瓦中已经阐明戴头巾的要求和条件；至于女人们在这个庆祝活动中所戴的头巾，往往与伊斯兰教法规定的头巾扯不上丝毫的关系，因为女人只是遮盖了她的头发和身体，有的女人也许穿着长裤，穿着狭窄的紧身衣，显露出身体的形状和曲线，擦着各种各样的化妆品，也许她穿的五颜六色的服饰本身就是一种装饰，打扮得花枝招展，招摇过市，吸引大家的注意力，让不健康的心理蠢蠢欲动。这一切与真主规定的头巾格格不入，背道而驰。



根据这一点，庆祝所谓的“世界头巾日”是不允许的，参加庆祝活动人的心意是善良的也罢，因为仅靠善良的心意是不够的，必须要同时具备合法的方式，其中不能出现违反真主命令的情况。

但是，如果穆斯林男子或者穆斯林妇女在某个地方和某个时间里集会，宣传戴头巾的主命，让大家了解伊斯兰规定的头巾的要求和条件，那么，这是一件好事，这是真主命令穆斯林去履行的善事，但我们必须要恪守以下的要求：

不能模仿异教徒和他们在庆祝类似事情中的习惯。

不能专门规定每年重复的某一天，如前所述，这是属于异端行为。

号召妇女们要坚持戴头巾，符合教法规定的要求和条件，我们在上面转述的法特瓦中已经阐明了学者们所说的规定。

必须要让女人知道，头巾是必须要履行的主命，真主为信教的妇女规定的一项重要重要的宗教功修，所有她们必须要马上服从真主的命令，长期坚持戴头巾，至于号召女人们在一天或者两天中戴头巾，这是不允许的。

真主至知！